

# 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方案(通用5篇)

当面临一个复杂的问题时，我们需要制定一个详细的方案来分析问题的根源，并提出解决方案。通过制定方案，我们可以有条不紊地进行问题的分析和解决，避免盲目行动和无效努力。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欢迎阅读与收藏。

## 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方案篇一

为进一步加强家庭文明建设，培养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调动更多的社区居民参与文明城市创建的积极性，倡导中华民族家庭美德、弘扬先进文化，树立良好家风方面发挥独特的作用，xx社区将在社区范围内开展“文明家庭”评选活动。

凡在xx社区内生活、工作，遵纪守法、自觉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在夫妻恩爱、孝老爱亲、教子有方、热心公益、勤俭持家、邻里和睦、爱护小区环境、家庭学习氛围良好等方面表现突出、事迹感人的家庭，均可报名参加。

### 1、推荐阶段（6月15日—7月15日）

广泛发动群众参与的基础，择优向社区推荐候选家庭；群众自荐要求到xx社区服务大厅领取并填写《文明家庭评选活动申报表》；群众互荐要求将您身边有符合条件的家庭积极向社区推荐，提供线索。

### 2、公示投票阶段（7月20日—8月10日）

社区将入围的家庭事迹在社区宣传栏中公示，接受居民监督，召开居民代表会议投票，最终评选出6户xx“文明家庭”。

### 3、表彰奖励阶段（9月1日—9月30日）

活动组委会将采取适当形式对评选出的xx“最美家庭”及初选入围家庭进行表彰奖励，并以多种形式对产生的“最美家庭”的先进事迹进行宣传。

参选家庭要认真按照“文明家庭”评选标准评分，填写《xx社区“文明家庭”评选活动申报表》，表格可在社区微信公众号下载，也可到社区服务厅领取。所附事迹材料要求500字左右，内容真实、准确生动。另附近期全家合影及其他生活照片3张（可电子稿），照片要求场景鲜活生动，能够充分体现家庭风貌。于20xx年7月15日前将材料报送至xx社区服务大厅。

联系电话：。联系人：。参选材料要求a4纸打印一式两份上报，同时报送电子版可至邮箱xxx□

## 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方案篇二

为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市委《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目标要求，充分发挥乡村文明户在培育文明乡风家风，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积极作用，现就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提出如下意见：

以提高全市公民素质，促进乡风文明为目标，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以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为统领，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更加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通过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大力倡导文明新风尚，激发群众创业致富热情，推动美丽乡村建设，实现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以水步镇20条行政村为创建主体，推进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深入开展，实现乡风文明、村风和谐、民风淳朴的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新发展。从20xx年起每年在全市每条行政村命

名“台山市星级文明户”不少于1户、评选镇级“星级文明户”不少于3户的原则，加大社会影响力和参与覆盖面，积极在我镇各村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

（一）坚定拥护社会主义，爱国爱乡，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担当农村新乡贤，支持村两委工作，发挥村民带头作用，积极参与村民议事会，为乡村发展献言献策。

（二）热心社会公益，自觉维护公共设施和公共环境卫生，保护集体财产，积极参与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引导带动身边群众共同支持参与人居环境整治和村庄建设，支持文明村镇建设。

（三）履行维护公共秩序和良好社会风尚的社会责任，倡导节能环保，积极参加各类健康向上的文体、科普、技能培训等活动。

（四）有优良家风家训，家庭文化氛围浓厚，践行移风易俗，坚持喜事新办、丧事简办，反对大操大办和铺张浪费，成为当地群众公认的优秀家庭典范。

（五）家庭和睦，孝敬父母，夫妻、妯娌、兄弟、姐妹等关系融洽，邻里之间互帮互助、互谅互让，无吵闹、打斗和是非纠纷。

“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由台山市文明委在江门市文明委的统一领导下具体指导，各镇、村具体组织实施。

第一步：村民小组评议。村民小组长组织小组评议会，对村组内家庭户进行集中评议，评议出“星级文明户”预选名单，并在村组内张榜公示5天，公示无异，形成书面名单报送村委会。

第二步：村委会初审。本着“统一尺度，保持平衡”的原则，

村委会（或“道德评议会”）对各村民小组报送的“星级文明户”预选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初级审核、定星，选定3-4户“星级文明户”，并在全村范围内进行为期5天的张榜公示。公示期间，群众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可提出复核申请，各村委会（或“道德评议会”）要及时复查复议，对不符合“星级文明户”评选条件的，一经查实，取消评选资格。公示期结束后，将“星级文明户”推荐表及相关材料报送镇政府。

第三步：镇审核。镇政府对各村委会（或“道德评议会”）初审结果进行综合评审后，初审“一票否决”事项，结合实际对评选达标的家庭授予镇级“星级文明户”称号，根据评选结果每条行政村择优推荐1-2户镇级“星级文明户”申报台山市“星级文明户”。

第四步：市、县级评定。台山市文明办牵头，对上报的镇级“星级文明户”进行“一票否决”事项审定，对达到评选标准的命名为“台山市星级文明户”，每年评选“台山市星级文明户”总数不少于277户。每年从“台山市星级文明户”中进行择优上报至江门市文明办，按照“优中选优”原则经江门市文明委审定，命名为“江门市星级文明户”，树立标杆示范。

“星级文明户”评选工作实行动态管理，按照“一户一档、分级管理”的原则，确保创建活动取得实效。每年各行政村按照评选标准和程序对获得“星级文明户”的家庭进行复查，对新达标的要给予通报表扬，有条件的村可结合实际进行奖励，对不达标的要进行警示，对违反“一票否决”事项的将撤销“星级文明户”称号，并在村民大会上予以通报，有关情况报水步镇文明办备案。

“一票否决”事项包括：

1. 家庭成员有当年有违法违纪行为。

2. 家庭成员有非法参与重大群体性上访事件。
3. 家庭成员参加“黄、赌、毒”。
4. 家庭成员参与封建迷信和非法宗教和邪教活动。
5. 家庭成员在文明、诚信等方面有不良记录。
6. 发生家庭暴力事件。
7. 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
8. 对未成年人子女监护主体责任落实不力。
9. 家庭成员有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的行为。
10. 存在房前屋后乱堆乱放、乱搭乱建、污水乱排等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文明行为。

（一）加强组织领导部署。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是引领文明风尚和提升乡风文明的重要载体，各行政村要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对照评选标准认真做好星级文明户评选工作。各村行政村的“星级文明户”达标评选情况将纳入村级组织星级化考核等重要内容，实行量化管理。

（二）加强思想道德教育。要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根本要求贯穿于“星级文明户”评选始终，把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的价值准则落实到家庭成员的日常生活和行为规范中。各村要依托各类传统节日活动、村庄节庆活动、文明乡风传承活动等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要求融入节日活动中。发挥镇级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村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阵地平台，定时、定点、定内容为广大村民宣传文明礼仪知识、健康生活方式，以乡土故事、家训、童谣等形式将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百姓文化生活中。

（三）加强工作融合推进。要把“星级文明户”评选工作融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之中，与法治教育、文化工作、城乡结对帮扶、美丽乡村建设等有机结合起来，与文明村镇评选、文明村镇创建达标“十个一”工作、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成果有机结合起来，与精准脱贫攻坚战结合起来，使“星级文明户”评选成为推动乡村振兴，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

（四）加强群众宣传发动。我镇在宣传平台要继续深入宣传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的目的、意义，及时报道基层的评选进展情况和创新做法，重点宣传“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各村（居）在农村、院墙、楼栋宣传栏设置长期固定的“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向村民广泛宣传文明新风，张榜宣传创建活动中“星级文明户”事迹典型。

（五）加强激励机制保障。要坚持创建活动紧扣标准，实事求是，切实做到公开、公平、公正。我镇贯彻台山市文明办精神，结合实际，指导各行政村制定完善“星级文明户”评选激励措施，对“星级文明户”进行分类型、多形式的精神激励，发动公益企业、爱心商家以及有条件的村要对“星级文明户”进行物质奖励，进一步调动群众参与创评的积极性和创评工作的有效性。市文明办将策划举办年度交流活动，为本年度“台山市星级文明户”颁发牌匾。在制定和实施惠民利民政策时，各相关部门可根据实际向“星级文明户”倾斜，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享受惠农强农富农、就业创业、单位评优评先等优惠政策。

### 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方案篇三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家庭文明建设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基层落地生根，不断提升新时代

家庭文明建设水平，溧阳经开区管委会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文明家庭评选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评选范围：凡在我区内居住一年及以上的家庭，包括在本区工作、学习、投资、创业的外籍人士家庭，均可参与文明家庭评选。

评选名额：文明家庭200户

1、爱国守法。家庭成员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爱国爱社会主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自觉遵循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学法、尊法、守法、用法，遵守各项规章制度、行业规范、市民守则、村规民约，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和家庭责任。

2、遵德守礼。家庭成员注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养成。乐观豁达、待人宽容，关心他人、助人为乐。维护公共卫生，爱护公共环境，遵守公共秩序和规则，在工作生活、社会交往、公共场所、网络空间、旅游出行等各个方面崇德尚礼、知行统一。奉行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生活态度、生活方式，养成良好行为习惯。

3、平等和谐。家庭成员之间民主平等、相互尊重，理解信任、沟通顺畅，感情深厚、亲情陪伴。父母与子女之间长幼有序、孝老爱亲、传承孝道。夫妻之间忠诚恩爱、包容接纳、责任共担。亲属之间、邻里之间友善和睦、共同分享、守望相助。家庭成员日常生活温馨乐观、彼此扶助、相濡以沫，特殊困难不离不弃、舍己为家、尽心尽责。家庭成员民族团结意识强，理解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尊重差异、包容多样。

4、敬业诚信。家庭成员爱岗敬业、忠于职守，勤勉为民、甘于奉献。诚实劳动、勤劳致富，合法经营、公平交易。重信用、守承诺，真诚做人、守信做事。树立尚德守法、以义取利的义利观。传承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优良品德。遵守政

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准则，立足岗位践行诚信规范。

5、家教良好。父母尊师重教、言传身教，用正确行动、正确思想、正确方法教育引导子女。注重子女思想品德、行为习惯和良好个性的培养，引导子女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家庭成员树立终身学习理念，养成良好阅读习惯，学习氛围浓厚。

6、家风淳朴。弘扬家和万事兴、忠厚传家久、百善孝为先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注重为人处世、修身劝学、理家育子、和亲睦邻之道。廉洁修身、廉洁齐家。传承好家训，提醒引导、感染熏陶家庭成员。有体现传统美德、符合生活实际的新时代家规，以好家规规范家庭成员的言行。家庭成员积极参与读家书、谈家教、倡家健、秀家宝等各类家庭文化体育活动，自觉树立良好家风。

7、绿色节俭。家庭环境干净整洁。家庭成员生态意识和环保理念强，自觉进行垃圾分类，注重资源再利用。勤劳节俭、厉行节约，注重节约水、电、纸张等各类资源能源，杜绝浪费。积极宣传和践行绿色生活方式，坚持绿色出行，采用绿色家装，使用绿色产品。做到文明餐饮，传播健康理念。生活量入为出、适度消费，婚丧嫁娶操办从俭、不铺张奢华。

8、热心公益。家庭成员积极参加社会公共事务。积极参加慈善捐助、义务劳动、无偿献血、捐献造血干细胞、社区服务等公益活动。积极参加邻里守望、扶贫济困、生态环保、养老助残、法律援助、文化体育等各类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热情关心特殊困难人员，参加结对帮扶等活动，为他们排忧解难。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

(1) 家庭成员违法违纪；



- (2) 家庭成员非法参与重大群体性上访事件；
- (3) 家庭成员参与“黄、赌、毒”；
- (4) 家庭成员参与封建迷信和非法宗教及邪教活动；
- (5) 家庭成员在文明、诚信等方面有不良记录；
- (6) 发生家庭暴力事件；
- (7) 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
- (8) 对未成年人子女监护主体责任落实不力；
- (9) 家庭成员放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10) 家庭成员有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的其他行为。

通过组织推荐、自荐两种方式进行：

1、组织推荐。在广泛发动群众参与的基础上，各单位、村（居）择优推荐候选家庭。

2、自荐。居民可自行下载推荐表进行申报。

1、纸质材料：6月20日前送至所属单位、村（居）征求意见，由该单位、村（居）报送至溧阳经开区管委会8423办公室。

2、电子材料：6月20日前同步报送至电子邮箱：

## 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方案篇四

指导思想：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社会主义荣辱观为指导，以评选“十星级文明户”为载体，通过开展争创“十星

级文明户”活动，在广大村民中积极倡导文明、科学、健康的生活方式，激发群众创业致富的热情，促进农村文明程度和农民素质的不断提高，增强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约束和自我管理的能力，促进向阳村经济社会和谐有序发展。

总体目标：深入开展“十星级文明户”争创活动，旨在把广大农民吸引和凝聚到农村的“三个文明”建设中来，通过“十星级文明户”的争创活动，进一步提高农民素质，发展农地经济、改善农民生产和生活环境，逐步缩小城乡差距，促进城乡一体化，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五爱星：爱党，爱社会主义，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诚实守信，尊老爱幼；无歧视、虐待、遗弃老人、妇女、儿童行为；模范遵守《村民荣辱准则》。

法纪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积极参加“普法”学习，家庭成员懂法、守法、用法，无偷盗、欺诈、乱占耕地、乱搭建筑及聚众斗殴等违法行为；恪守社会公德和村规民约。

义务星：认真履行公民应尽义务，保障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积极完成劳动义务工，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适龄青年依法服兵役。

科技星：热爱科学，不断增强科技意识；积极参加科技培训，订阅报刊杂志，努力掌握1—2门实用技术；积极参与产业结构调整，不断提高运用科技致富的能力。

致富星：依靠合法经营勤劳致富，年家庭人均收入不低于本村人均收入，家庭生活水平逐年提高；积极帮助周围群众共同致富，成为左邻右舍致富的“领头羊”。

计生星：遵守国家计划生育法律法规，计划生育、优生优育；无早婚、早育、未婚先孕、超生现象；积极参加卫生保健知识学习。

新风星：树立良好家风，家庭成员文明礼貌；艰苦奋斗、勤俭持家；移风易俗，婚丧嫁娶不搞大操大办，做到喜事新办、丧事从俭，不重男轻女；崇尚科学，反对封建迷信。

文教星：尊重知识，尊师重教，支持教育事业，学龄儿童无辍学；有健康向上的家庭文化活动，积极参与社会文体活动，不参与黄、赌、毒等丑恶活动。

团结星：家庭和睦，邻里团结；助人为乐、见义勇为。

卫生星：家庭成员有良好的卫生习惯，室内整洁卫生，房屋周围无杂草、垃圾、污物，力求门前屋后有绿化；饮用水卫生安全，积极参加改水改厕，按规定建卫生厕所；禽畜圈养；环保意识强，不污染环境。

“十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按照合法性、民主性、群众性的原则，运用思想教育为主、正面教育为主、自我教育为主的方式，实行公开、公平、公正评选。具体方法：以农户为基本参评单位，由农户申报——初评委初评——村民大会评议——村委会审核公示——报乡镇备案——挂牌上星。农户获6星以上（含6星）挂牌，十星内容都达标的为“十星级文明户”。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xx年xx月xx日—xx月xx日） 召开创建“十星级文明户”动员会，村两委要组织党员干部逐户上门宣传发动，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营造浓厚的争创氛围。同时，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黑板报、宣传栏等宣传阵地，广泛宣传争创的目的、意义、内容、程序及涌现的先进典型。

第二阶段：农户自评（20xx年xx月xx日—xx月xx日） 农户对照“十星”内容和评选标准，进行自查自纠，补缺补差，积极开展争创活动。

第三阶段：申报互评（20xx年xx月xx日至xx月xx日）

- 1、向农民广泛发放早报表，由农户自主申报星级。
- 2、初评委初评。
- 3、如开村民大会对各农户申报情况进行民主评议。
- 4、村民小组将村民大会评议结果报村委会审核，结果在村民小组张榜公示，广泛征求村民意见。

第四阶段：验收（20xx年xx月底完成）

将评议、公示结果上报小雪镇党委备案，由乡镇创建“十星级文明户”活动领导小组发放星牌，由村委会组织授牌、挂牌。第五阶段：表彰奖励（20 年 月）

小雪镇党委把评选出的“十星级文明户”中的先进典型代表上报市文明委，由市文明委进行表彰奖励。

-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进一步开展“十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是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大举措，是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有效载体，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农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引导广大农民努力成为“四有”新人；有利于调动广大农民参与改造环境，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有利于形成健康向上、生动活泼的社会风气。因此要高度重视，从讲政治的高度来把握“十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
- 2、加强领导，建立组织。各村委会要加强对创建活动的领导，要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并结合实际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
- 3、广泛宣传，营造氛围。要充分运用各种宣传工具，完整地宣传活动的意义、作用，力求做到家喻户晓、老幼皆知，形成人人关心，户户参与，以“星”为荣，争“星”进位的良好氛围。同时对家庭领域的热点问题进行正确的舆论引导，解疑释惑，化解矛盾，保证活动顺利进行。

4、注重实际，确保效果。创建活动要从实际出发，与群众的需求紧密结合，把好事办好，讲求实效。在评星中不搞平均主义和名额分配，严格把关，评出高质量的星级文明户。

5、在创建活动中要注意把握好调动群众参与热情与保护群众积极性相协调。评星活动虽然不与农户的经济利益直接挂钩，但事关人的名誉，必须慎之又慎，对暂时未达到标准没挂牌的，村委会要帮助其查找原因，制定帮扶措施，争取让其早日挂牌上星。

6、要做好创建活动各种材料、信息的收集、整理、上报和归档工作，特别是要注意发现和挖掘在创建活动中典型，并加以宣扬。

## 开展星级文明户创建活动方案篇五

为进一步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面提高广大居民的道德水平和文明素质，经县文明委研究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文明家庭评选活动。特制定如下方案：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为重点，通过开展文明家庭评选表彰活动，引导全县广大家庭自觉提高家庭成员综合素质、美化家庭生活环境、提高家庭生活质量，以家庭文明和谐带动xx文明进步和安定团结，以家庭“小气候”温润社会“大环境”，为构建和谐乡村（社区、小区）、和谐乡镇、和谐xx奠定基础。

20xx年6月1日至10月31日。

以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为契机，广泛开展公民道德教育和文明家庭宣传教育活动。深化家庭美德建设，挖掘、培育和宣传我县的优良家风家训，引领广大市民讲道德、守规矩、重家风，树立家庭文明新风尚，自觉地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观融入到家庭日常生活、工作中，努力营造和睦、优美、文明的家庭环境。

以xx县域家庭为参评主体，参评对象必须符合《xx县文明家庭评选标准》相关规定，对照《xx县文明家庭评分细则》及《xx县文明家庭一票否决事项》，以村委牵头组织评选，采取家庭自荐与居民推荐相结合、村民小组评议与村委评议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在村委评选基础上，择优推荐乡镇党委、县文明委表彰。县文明委拟表彰县级文明家庭100户。

xx县文明家庭评选活动分四个阶段，县、乡、村（社区）三级同步进行。

#### （一）宣传发动阶段（20xx年6月初至6月中旬）

在县内主流媒体宣传发布文明家庭创评工作通知、文明家庭评分细则等内容，乡镇（街道、社区）、村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平台、工作群、宣传栏等同步广泛宣传发动，组织全县广大家庭参与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做到创建活动、创建标准人人皆知。

#### （二）申报推荐阶段（20xx年6月中旬至8月）

家庭申报自评。可以向小组、小区或村、社区自荐文明家庭。各参评家庭需填写申报表，注意写出文明家庭创建的突出事迹。

小组（小区）评议。各村（社区）以村民小组（城区可按居住小区）为单位，按每村民小组（小区）1—3户推荐文明家庭。评议审核结果要予以公示。

村（社区）评定。村民小组（小区）将公示的文明家庭集中推荐至村（社区），各村（社区）择优进行评审、公示、表彰。

乡镇评审表彰。在村（社区）评选表彰基础上，各乡镇按村推荐的家庭户数的2%表彰一批乡镇级文明家庭。同时，择优报送5—10户文明家庭到县文明委表彰。

县直各部门要牵头组织本系统文明家庭创评活动，单位干部职工人数在10人以上的，至少要推荐1户文明家庭。县直文明家庭不占村、社区指标名额。

### （三）评选公示阶段（20xx年9月上旬）

各乡镇、各部门对推荐的候选家庭进行资格审核把关。征求候选家庭所在单位、所在乡镇及行政村意见，党员干部家庭同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综合治理、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并以适当的形式在本人单位、所在城乡社区或行政村进行公示后，报乡镇党委、部门党委（党组）同意后上报。

### （四）宣传推介及命名表彰阶段（20xx年9月中旬至10月）

县文明委对各乡镇、各单位推荐的文明家庭进行事迹宣传公示，组织复审、命名表彰、颁发荣誉证书，并在全县开展文明家庭学习宣传活动。

1、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加强领导。文明家庭创评活动是中央、省、州、县确定的精神文明五大创建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也是推动乡风文明、建设和谐xx的细胞创建工程。各乡镇、村（社区）要及时成立文明家庭评选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切实做好本地文明家庭创评推荐工作。

2、严格评选标准，坚持好中选优。各地各单位要严格按照xx县文明家庭评选标准，充分发扬民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坚持优中选优。要将文明家庭评选活动与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志愿服务、群众文体活动等结合起来，确保推荐的文明家庭典型可信、可亲、可敬、可学，真正具有先进性和示范性，为促进乡风文明提升、推动城乡群众性精神文

明创建起到强大推动作用。

3、强化典型引领，大力开展宣传。评选过程中，要广泛发动群众参与，注重培养和树立典型，发挥文明家庭典型对净化一方风气、促进乡风文明的引领带动作用。要注意认真搜集“好家风、好家训”故事，搜集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传承好家训好家风的典型人物典型事迹，为我县做好文明家庭事迹展播、向省州推介报送先进典型、宣传推介xx提供素材。

4、注重总结、及时报送相关材料。群众性精神文明创评活动事关全省年度县域文明指数测评工作排位，各乡镇各单位要注意做好相关档案资料留存。9月15日前，各级各部门要将文明家庭推荐参评申报表、相应的评分细则得分表加盖公章报送县精神文明办，邮箱：，联系电话□XXXXXX□